

武定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房屋招租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楚雄中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招标代理机构）受武定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（以下简称：招标人）的委托，对“武定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房屋招租项目”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选定承租人（以下简称谈判申请人），诚邀具备实施本项目能力，满足资格条件的单位(或个人)参加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武定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房屋招租项目
2. 项目编号：cxzs-2019-006
3. 建筑位置：武定县狮山镇狮山路南段嵘嘉商业广场 2 号楼 05 号商铺
4. 招租面积：房屋建筑面积 518.62 平方米。

二、项目要求

1. 承租方式：本房产整体出租。
2. 租赁期限：叁年。

3. 承租方对其租赁的房产不得用于法律禁止的经营项目；相关手续自行向工商部门申请注册登记、照章纳税，对租赁范围内的资产享有经营管理和使用权，无所有权和处分权，不得擅自转租，如遇特殊情况，须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转租。

三、谈判申请人资格要求

1. 本项目要求谈判申请人具备以下要求：

- (1)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法人资格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单位、个体工商户或个人。
- (2) 若谈判申请人为自然人：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自然人。
- (3) 若谈判申请人为合伙人：由自然人组成合伙人的，合伙人数必须在 3 个（含）以内，

且具有书面确定的出资比例。

(4) 若谈判申请人为独立法人：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行为能力的法人资格，持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。参加本项目招租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，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、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等状态；具有一定的经营管理能力。

(5) 投标截止日当天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查询，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；投标人须具有中国裁判文书网出具的近三年企业、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证明；如果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有不良记录的按废标处理，已经签订合同的解除合同。

(6) 谈判申请人须是不存在涉及及参与、包庇、保护涉黑涉恶违法的自然人、机构或法人。

四、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1.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：2019 年 8 月 23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29 日止，每天早上 9:30~12:00 下午 14:00~17:00。

2.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地点：楚雄中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楚雄市开发区三期私营城 36 号 2 楼）

3. 竞争性谈判文件每份售价人民币 800 元整，竞争性谈判文件售后不退，不提供邮寄或邮件服务。

4.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时：

A、自然人或合伙人报名的，需提供自然人或合伙人（所有合伙人）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个人银行存款证明原件及复印件，如为合伙人报名，还须提交合伙协议书原件，合伙协议必须明确出资比例。

B、法人单位由法定代表人参加报名的，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、公司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；委托代理人参加报名的，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、公司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。以上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。

五、响应文件的递交

1.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及谈判时间：2019 年 9 月 3 日 10:30 时（北京时间）。

2.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谈判地点：楚雄市开发区三期私营城 36 号 2 楼。

3.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文件，代理机构及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六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，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武定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

地址：武定县狮山镇中山路 37 号

联系人：李正贵

联系电话：0878-8711984

招标代理机构：楚雄中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代理机构地址：楚雄市开发区三期私营城 36 号 2 楼

联系人：许文涛

联系电话：0878-6991388

传 真：0878-6991399

2019 年 8 月 22 日